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提前终止 暨后续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万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袁汉源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重庆金嘉兴实业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9号）。根据公司股东重庆金嘉兴实业有限公司（简称“重庆金嘉兴”）向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重庆金嘉兴计划在未来6个月内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监管规则有关规定，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6,160,000股，即不超过当前本公司总

股本 768,692,614 股的 2.10%。

2022 年 3 月 18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 号），根据股东重庆金嘉兴向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函》，其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6,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7%，因其已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6,900,000 股（注：不在前述减持计划内），与其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数合并计算，重庆金嘉兴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3,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7%。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24 号），根据股东重庆金嘉兴向公司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其于 2022 年 4 月 7 日、2022 年 4 月 8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440,800 股，加之其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700,000 股，其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9,140,800 股，已超过其减持计划股份数（即计划减持不超过 16,160,000 股）的一半。

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收到股东重庆金嘉兴向公司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其出于业务发展需要，

重庆金嘉兴决定提前终止前述减持计划。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有关规定,现将股东重庆金嘉兴前述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28 日,股东重庆金嘉兴在前述股份减持计划内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5,307,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9%。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重庆金嘉兴	大宗交易	2022年3月 16日	5.67	6,700,000	0.87
	集中竞价	2022年4月 7日	6.30	1,056,300	0.14
	集中竞价	2022年4月 8日	6.27	1,384,500	0.18
	集中竞价	2022年5月 31日	5.83	600,000	0.08
	集中竞价	2022年6月 7日	5.89	650,000	0.08
	大宗交易	2022年6月 15日	5.25	2,684,000	0.35
	大宗交易	2022年6月 27日	5.31	2,233,000	0.29
合计			5.66	15,307,800	1.99

注明:表中比例数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股东重庆金嘉兴是公司控股股东万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 2017 年发行股份购买昆明瑞丰印刷有限公司 100%股权时向其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本次减持价格区间为 5.25 元/股—6.37 元/股。

(二) 股东减持计划内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重庆金嘉兴	合计持有股份	74,913,217	9.75	59,605,417	7.75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74,913,217	9.75	59,605,417	7.7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明：表中比例数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三）其他相关说明

1. 截至本公告日，股东重庆金嘉兴减持股份事项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有关规定。

2. 股东重庆金嘉兴的减持计划此前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其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公司已就其减持计划内减持股份相关进展情况及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及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3. 股东重庆金嘉兴与公司控股股东万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袁汉源先生以及股东袁伍妹女士为一致行动人，其减持计划内减持股份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后续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2022年6月28日，公司收到股东重庆金嘉兴向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该函，股东重庆金嘉兴因业

务发展需要，其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监管规则有关规定，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4,600,000 股，即不超过当前本公司总股本 768,692,614 股的 5.80%。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名称：重庆金嘉兴实业有限公司

2. 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截至本公告日，重庆金嘉兴持有公司股份 59,605,41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7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根据股东重庆金嘉兴向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其此次减持计划基于其业务发展需要，拟减持股份来源为 2017 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昆明瑞丰印刷有限公司 100% 股权时向其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拟减持股份数量为不超过 44,600,000 股(含)，即不超过当前本公司总股本 768,692,614 股的 5.80%。

2. 股东重庆金嘉兴此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方式为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期间为未来 6 个月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进行），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点股票市场价格确定。

3. 本次股东重庆金嘉兴拟减持的股份性质为流通股，与其

此前已公开披露的承诺事项无相关冲突。

（三）相关风险说明

1. 针对本次拟减持股份事项，股东重庆金嘉兴将根据公司股票股价及市场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涉及的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2. 在本次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公司控股股东万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袁汉源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重庆金嘉兴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有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股东重庆金嘉兴与公司控股股东万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袁汉源先生以及股东袁伍妹女士为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将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 股东重庆金嘉兴向公司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2. 股东重庆金嘉兴向公司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